

## 新疆百花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

### 2013 年度现金分红说明会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说明会召开时间: 2014 年 5 月 9 日 10:30—12:00

说明会召开地点: 本次现金分红说明会不设现场会议,互动平台为上海证券交易所“上证 e 互动”平台 (<http://sns.sseinfo.com>);

说明会召开方式: 本次现金分红说明会通过网络方式召开,投资者可以通过“上证 e 互动”平台中“上证 e 访谈”栏目同本公司互动。

#### 一、说明会类型

2014 年 4 月 24 日,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,虽然公司 2013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 2991697.55 元,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28022214.57 元,但其主要为非经常性损益,只对前期预计负债做了对冲,本期无充足现金流入。公司仍然面临较大的经营和发展压力,为保持公司健康持续的发展,公司 2013 年度不实施利润分配。

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《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》的有关规定,公司决定通过“上证 e 互动”召开现金分红说明会,解答投资者疑问,使投资者全面深入了解公司业绩和现金分红情况。

#### 二、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和地点

1、说明会召开时间: 2014 年 5 月 9 日 10:30—12:00

2、说明会召开地点: 本次现金分红说明会不设现场会议,互动平台为上海证券交易所“上证 e 互动”平台 (<http://sns.sseinfo.com>)。

#### 三、参会人员

公司董事长刘威东女士、总经理侯铁军先生、董事会秘书吕政田先生、财务

负责人等。

#### 四、投资者参与方式

1、投资者可以在 2014 年 5 月 8 日下午 16:00 前，通过传真方式向公司提出所关注的问题，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集中解答。

公司传真：0991-2356610。

2、投资者可以在 2014 年 5 月 9 日 10：30—12：00 通过互联网登录上海证券交易所“上证 e 互动”平台（<http://sns.sseinfo.com>）中的“上证 e 访谈”栏目，在线参与本次说明会。

#### 五、联系人及咨询方法

联系人：刘 佳

电话：0991-2356620

传真：0991-2356610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百花村股份有限公司

2014 年 4 月 24 日